

ANIMAL HEROES

动物记

· 双语珍藏版 ·

{动物英雄}

[加] 西顿 Seton, E.T. 著
唐东琳 苗蕾 译



风靡世界100年的经典动物小说，深受卡内基、吉卜林、罗斯福、马克·吐温等人喜爱
青少年成长读本，「爱」「勇气」「责任」之书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ANIMAL HEROES

动物记

·双语珍藏版·

{动物英雄}

[加] 西顿 E.T. Seton ◎著
唐东琳 苗蕾 ◎译



© (加) 西顿 2013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动物英雄 : 英汉对照 / (加) 西顿 (Seton,E.T.) 著 ; 唐东琳, 苗蕾译. -- 沈阳 : 万卷出版公司, 2013.1
(动物记 : 双语珍藏版)
ISBN 978-7-5470-2281-8

I. ①动… II. ①西… ②唐… ③苗… III. ①英语 - 汉语 - 对照读物②儿童故事 - 作品集 - 加拿大 - 现代
IV. ①H319.4: I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12289号

出版发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110003)
印 刷 者：北京中印联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67mm×234mm
字 数：230千字
印 张：14.5
出版时间：2013年1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李文天
特约编辑：于桐 许莹
封面绘画：赵闯
封面设计：壹诺设计
版式设计：书情文化
ISBN 978-7-5470-2281-8
定 价：27.00元

联系电话：024-23284090
邮购热线：024-23284050 23284627
传 真：024-23284448
E-mail：vpc_tougao@163.com
网 址：<http://www.chinavpc.com>

目录

小战马 / 1

LITTLE WARHORSE

小战马，当你的耳朵上有了十三颗星星时，你就自由了，当初我们的祖先获得自由时，也在我们的国旗上印上了十三颗星。

温尼伯湖的狼 / 63

THE WINNIPEG WOLF

只有一样东西能牵住它的心，加洛的事迹足以证明世界上任何动物都可以拥有这样东西——这个世界里最强大的力量，那就是爱。

猛咬犬 / 99

SNAP

包围圈一直在不停地变换，没有哪只狗敢直面这个杀手，而小喇叭狗犹豫了吗？丝毫没有。它穿过不停吠叫的包围圈，冲到中间那个上了年纪的暴君面前，朝它的喉咙咬了上去。

男孩与山猫 / 131

THE BOY AND THE LYNX

他很清楚，自己是在为生命而战。他紧紧地盯着床下的那双眼睛，山猫显然也在准备发动攻击，因为它的咆哮声变得更大了。索波恩挣扎着让自己站稳了，然后使出全身的力气把鱼叉朝床下戳去。

白色驯鹿 / 175

THE LEGEND OF THE WHITE REINDEER

他们无规律地游荡生活，但都是逆风而行。他们大模大样地走进山谷，消失在视线中，又在更近的山脊上出现，冲着天空列队而行，我们辨别出它们枝枝丫丫的鹿角，便知道是驯鹿回到自己的家园了。



小战马

LITTLE WARHORSE

小战马，当你的耳朵上有了十三颗星星时，你就自由了，当初我们的祖先获得自由时，也在我们的国旗上印上了十三颗星。

小战马认识镇子上所有的狗。有一条棕色的大狗追过他好多次，但只要小战马顺利穿过木栅栏上的小洞，就能轻松地从这条大狗的眼皮底下溜走。但有一条活泼的小狗也可以穿过那个小洞，如果被他追赶，小战马就会跑向一个足有二十英尺（约合6.1米）宽的壕沟，壕沟的两侧都很陡峭，而且下面水流湍急。这个壕沟成了小战马对付那条小狗的杀手锏，因为小战马可以轻松地跳过这个壕沟，但那条小狗就办不到。镇上的孩子们甚至给这个壕沟起了个名字，叫做“长耳兔的战壕”。不过，镇上还有一条大灰狗，他的跳跃水准比小战马还高，而且跳得又高又远，如果在追赶小战马时遇到了木栅栏，他会毫不犹豫地一跃而过。大灰狗也追赶上小战马好多次，为了保命，小战马每次都只能左躲右闪，只有跑到了桑橙树篱笆下，大灰狗才会怏怏地知难而退。除了这三条狗之外，镇上大大小小的狗也都给小战马带来了很多麻烦，不过他总能在空旷的地方把他们远远地甩在后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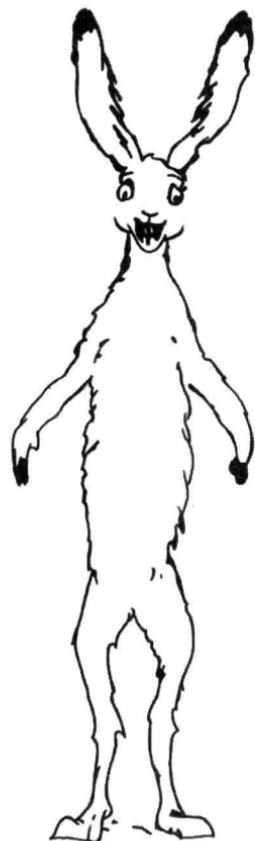
在乡村，每户农家的院子里都会养一条狗，不过小战马真正惧怕的狗只有一条，那是一条长腿的大黑狗，动作敏捷，凶残无比，有好几次他都几乎要把小战马给逼上绝路了。

小战马倒不是很在乎镇上的那些猫，只有那么一两次他们对小战马造成了威胁。有一次，小战马正在皎洁的月光下觅食，突然，一只战绩显赫的大公猫慢慢地靠了过来。小战马看到了这个黑色的大家伙那闪闪发光的眼睛，不过，他并没有逃跑，而是勇敢地选择了与大黑猫对峙。小战马使劲儿蹬着后腿站了起来，为了让自己显得更

高大、更威猛，他还把足有六英寸（约合15.3厘米）长的耳朵直直地竖了起来，然后嘶嘶地叫了两声，对小战马来说这无疑就是他的大声嚎叫了。大黑猫还没反应过来，小战马已经腾空向前跃出了足足五英尺（约合1.53米），然后重重地落在了大黑猫的头上，用自己锋利的指甲狠狠地抓了它一下。大黑猫被小战马这个诡异的举动吓得落荒而逃，他肯定以为自己遇到了一个两条腿的巨人。这让小战马觉得很是得意，后来它又用这套把戏成功地戏弄过其他的猫，不过也有两次他没能得手：有一次他遇到的是一只母猫，她的小宝宝就在附近，护子心切的猫妈妈果断地进行了反击，这下成了小战马落荒而逃了。还有一次他选错了对象，结果跳到了一只臭鼬身上。

小战马虽然动作敏捷，但那只灰狗却是一个真正危险的敌人，有一次遇到灰狗，小战马差点儿没把自己的小命给丢了，虽然那的确是一次有趣的冒险经历，而且是以小战马的成功逃脱告终，但回想起来还是太危险了。

小战马喜欢晚上出来找吃的，因为晚上敌人比较少，而且躲藏起来也比较容易。一个冬天的清晨，小战马先在一片苜蓿地上溜达了一会儿，然后穿过积雪覆盖的空地朝自己最喜欢的农场跑去。不巧的是，那一天小战马的运气不佳，竟然在镇子外面撞到了也在闲逛的灰狗。这可真是冤家路窄啊，他们相遇的地方是一片非常空旷的雪地，而且天空已经逐渐开始泛白，小战马几乎没有机会找个地方藏起来。看来他只好逃跑



了，可是软绵绵的积雪让小战马很难甩开步子狂奔。

在洁白的雪地上，两个顶尖选手展开了激烈的角逐，他们的状态显然都非常不错。他们矫健的身影在雪地上飞奔，每当脚掌落下时都会在厚厚的积雪上踩出噗噗噗的声音。他们不停地变化奔跑路线，转弯，躲闪，你追我赶。不过严寒的天气和软软的积雪显然对灰狗更有利，而且他的肚子也没有塞满食物；小战马就不同了，他刚刚在苜蓿地上饱餐了一顿。尽管处于劣势，小战马还是在雪地上跑得飞快，一眨眼的工夫，他就在雪地上留下一长串的脚印。追逐还在继续，眼前依然还是一望无际的空地，附近根本看不到对小战马无比友好的桑橙树篱笆。每当小战马试图靠近篱笆时，灰狗都会机敏地拦住他。小战马的两只耳朵已经耷拉下来了，只有两种情况下他会放下自己的这两面小旗帜，要么就是他有点儿灰心丧气，要么就是风太大了。突然，小战马的这两面小旗帜又开始迎风招展了，好像他忽然之间就获得了无穷的力量。小战马铆足了劲儿地奔跑，但并不是奔向北边的篱笆，而是直奔东边的开阔平原跑去。灰狗也立马掉转方向跟了上来，在他们相距不足五十码的时候，小战马猛地来了个急转弯，成功地与追赶他的灰狗拉开了距离；又一次急转弯后，小战马开始重新往东边狂奔。他就这样引着灰狗不停地转弯，但却一直没有偏离下一个农场的方向。小战马知道那里有一个高高的木栅栏，栅栏上有一个供母鸡出入的小洞，他的另一个劲敌大黑狗也住在那儿。外面的篱笆暂时阻止了灰狗追赶的脚步，小战马趁机穿过母鸡洞，然后在院子里找了个地方躲了起来。心急火燎的灰狗跳不过高高的栅栏，于是只好转到低矮的门前，然后奋力一跃跳了过来，不巧的是，他一下子跳进了母鸡堆里。这下子可炸了锅了，母鸡们都扑扇着翅膀、咯咯地叫着四处乱窜，还有几只小羊羔也受到了惊吓，咩咩地乱叫。负责保护羊羔的大黑狗被惊动了，飞快地冲了过来。在一片混乱之中，小战马又从刚才进来的母鸡洞里悄悄地溜了出去。他清楚地听到身后的院子里传来了两条大狗充满敌意和仇恨的叫声，接着他又听到了人的训斥声。他并

不知道那个混乱的局面是如何收场的，他也没那个闲心去搞清楚，但从那以后，以前住在纽丘森的那条灰狗再也没找过他的麻烦。

二

对于长耳兔来说，生存环境的变化是难免的，好日子不可能长久相伴，但乌云也总有散去的那一天，这都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了。可是，喀斯卡多州近几年的变迁的确让长耳兔们对大起大落有了切身的体会。以前，他们需要跟自己的天敌进行无休止的斗争，他们必须对抗严寒酷暑，他们还得忍受蚊虫的叮咬和令人厌恶的传染病，但这些日子他们都熬过来了。可这一次，很多农民选择了在这里安家落户，这无疑使长耳兔的生存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由于农民带来了猎枪和猎犬，长耳兔的天敌山狗、狐狸、狼、獾以及老鹰的数量都大大减少了，在短短的几年时间内，长耳兔的数量就出现了爆炸式的增长。但随后就爆发了一场瘟疫，很多长耳兔因此丢掉了性命，只有那些身体强壮、经验丰富的兔子活了下来。有那么一段时间，长耳兔都成了当地的稀有动物，但随后事情又出现了新的转机。在建造房屋的时候，农民们都会用桑橙树做一个篱笆，这些木栅栏为长耳兔提供了新的避难所。现在，长耳兔的安全在很大程度上不再取决于他的速度，而是他的智慧。在被猎狗或山狗追赶的时候，聪明的长耳兔会飞快地跑向最近的篱笆，然后穿过篱笆上的小洞躲起来，在敌人着急地寻找更大的洞口时，他们再伺机逃脱。后来，山狗明白了长耳兔玩的这个把戏，于是他们就想出了接力追踪的招数。在追赶上长耳兔的时候，两条山狗会密切配合，如果长耳兔躲到了篱笆里面，两只山狗就会分别守住篱笆的两侧，无论长耳兔从哪一侧溜出来，都很难逃出他们的视线范围。凭借这种新的战略，山狗们打了不

少的漂亮仗。不过，后来长耳兔也学乖了，他们会密切留意第二条山狗，尽量避免踏入他的伏击范围。他们会伺机从原来的洞口溜出去，然后撒腿就跑，凭借自己的速度甩掉第一个敌人。

就这样，长耳兔在短短的时间里经历了两次巨变，从一个黄金时代走向衰落，然后在人类的帮助下迎来另一个黄金时代，但随后就是一场致命的瘟疫，到现在，他们的数量又慢慢地多了起来。经历过各种严酷的考验后，侥幸存活下来的长耳兔都具备了顽强的生命力，即便是在他们的祖先活不过一个季节的环境中，这些长耳兔也能够繁衍生息。

他们最喜欢的地方并不是空旷的开阔地带，而是地形复杂、遍布篱笆的农场，农民的小院子都离得不远，看起来就像是一个群居的村落。

在纽丘森火车站附近就有一个这样的村落。一英里外的原野里生活着许多新生代的长耳兔，在他们中间有一只母兔子，当她静静地趴在灰色的灌木丛中时，她的眼睛显得格外明亮，所以大家都叫她“大眼睛”。“大眼睛”是个跑步健将，但她最拿手的本领还是跟山狗们玩钻篱笆的游戏，要知道她可从来都没有输过。她把自己的家安在了一片开阔的牧场上，那是古老的草原上保存得非常完好的一片原野。她的孩子们在这里出生、成长，有一个孩子长着银灰色的绒毛，不仅眼睛也跟她的一样格外明亮，而且也像她一样聪明机智。更难能可贵的是，这个孩子不仅继承了母亲的全部天赋，而且还把草原上新一代长耳兔的所有优点都集中到了自己身上。

这只小兔子就是我们这个冒险故事中的主人公，他后来凭借自己的出色表现，在赛场上赢得了“小战马”的称号，而且从此扬名天下。

小战马不仅熟知长耳兔祖先使用的各种秘诀，而且还把它们发挥

得淋漓尽致。此外，他还学会了很多对付宿敌的新方法。

当他还是只小兔子的时候，小战马就发现了一个逃生妙招，这一招就连喀斯卡多州最聪明的长耳兔也没有想到过。当时，他正被一条可怕的小黄狗追赶，他试图用急转弯的方法在原野或农场里摆脱这个家伙，但都没有成功。这一招用来对付山狗总能奏效，因为周围的农民和猎狗常常会跑来驱赶山狗，在不知不觉中帮了长耳兔一个大忙。可这一次，

这个招数根本无法发挥作用，小黄狗紧跟在小战马后面，顺利地穿过了一个又一个栅栏。小战马开始紧张起来，毕竟他年纪还小，而且经验也不多，他的耳朵不再笔直地竖着，而是微微向后倾斜着，偶尔还会耷拉下来。飞快地穿过桑橙树篱笆上的一个小洞后，他发现那条小黄狗竟然也轻而易举地钻了进来。栅栏后面是一片牧场，牧场的中央有一群牛正在吃草，旁边还有一头小牛犊。

野生动物都有一种奇怪的本能，在身处绝境的时候他们会信任陌生的面孔。因为他们很清楚，身后的敌人显然想要置他们于死地。他们只有一次求生的机会，那就是祈求身边的陌生者会友好地伸出援手，除此之外他们别无选择。正是出于这种本能，近乎绝望的小战马朝着牛群奔了过去。

毫无疑问，牛本来没有兴趣管兔子的闲事儿，他们完全可以对这只慌慌张张的小兔子漠然置之，不过，牛跟狗之间却有着根深蒂固的仇恨，当看到一条小黄狗冲过来的时候，他们的尾巴马上就翘了起来。





来，鼻子里也发出了呼哧呼哧的声音——这群牛显然被激怒了，在小牛犊妈妈的带领下，他们向小黄狗发起了攻击，小战马乘机钻进了低矮的灌木丛中藏了起来。小黄狗也一下子慌了，转而去攻击那头小牛犊——至少在那头老母牛看来是这样的。她怒不可遏地紧紧地盯上了小黄狗，差一点当场就要了他的小命。

牛和狗之间的这种仇恨显然源于野牛和山狗之间的争斗。小战马发现这可真是一计妙招，他把这次经历牢牢地记在了心里，后来，他多次成功地利用这种方法死里逃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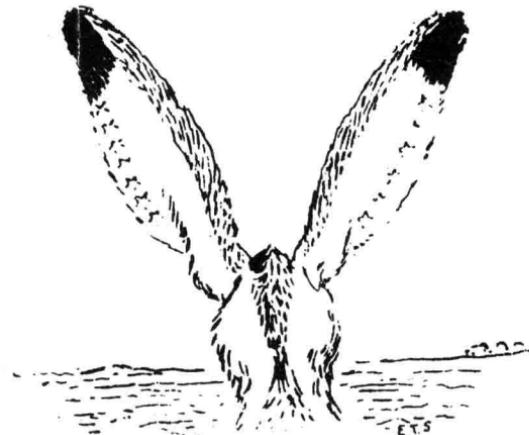
小战马是一只非常特别的长耳兔，这从他的颜色和能力上都能够看出来。

动物身上的颜色通常有两种：一种颜色跟他们周围的环境比较接近，可以帮助他们藏身，这种颜色被称为“保护色”；另外一种颜色非常显眼，能够起到威慑敌人等多种作用，这种颜色被称为“警戒色”。长耳兔是一种很特别的兔子，因为他们的颜色同时具备这两种特征。当他们蹲在灰色的灌木丛里或者土块儿上时，他们的耳朵、头部、后背和身体两侧都会呈现出淡灰色，这种颜色与地面的颜色非常接近，除非距离很近，否则敌人根本不可能辨认出他们——这就是他们的保护色。然而，一旦长耳兔清楚地意识到逼近的敌人将会发现他们，他们就会突然跳起来，然后飞快地逃之夭夭。此时他们会把所有

的伪装统统扔掉，身上的灰色也随之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明亮的颜色，他们的耳朵会变成雪白色，但顶端是黑的，腿和尾巴也会变成雪白色，但尾巴的顶部也有一个黑点——也就是说，他们会变成黑白相间的兔子——这就是他们的警戒色。那么，他们是如何做到的呢？很简单。他们的耳朵前面是灰色的，后面则是黑白的。黑色的尾巴环绕着一圈白色的绒毛，腿也是雪白的。当他们蹲下的时候，尾巴和腿都可以藏在身体下面，而灰色的绒毛会垂下来，因为比较蓬松所以看起来会更明显。当他们站起来的时候，灰色的斗篷就会有所收缩，从而让身上的黑白花变得更为显眼。如果说蹲下时灰色的长耳兔好像在轻声细语：“我只是一个土块儿。”那么站起来时的黑白花长耳兔则是在大声宣告：“我是一只长耳兔。”

可是，长耳兔为什么会这样呢？这么怯弱的小动物在逃命的时候本应该尽量不引起别人的注意，可他们倒好，竟然恨不得让全世界都知道似的。他们这么做肯定是有原因的，而且肯定是得大于失，否则，他们才不会这么高调呢。

长耳兔当然有充足的理由这么做。如果吓得他跳起来的是同类，也就是说，这是一次假警报，他就会马上展示出绒毛自然的颜色，这样对方就能立即知道遇到了自己的同伴。如果接近他的是山狗、狐狸或狗，他们也会立即知道他是一只长耳兔，而自己不应该浪费时间去追赶这只兔子。他们可能会对自己说：“这可是一只长耳兔，在开阔的空地上我可追不上他。”于是他们就放弃了抓住他的念头，长耳



兔也就可以省点儿力气，免得再费劲儿去奔跑和担忧了。黑白花是长耳兔共有的特征，只不过有些兔子的花色比较浅一些。良种长耳兔的黑白花看起来更大一些，而且颜色也更为纯正。小战马的这种特征就更为突出了，当他蹲下的时候，身上的绒毛完全是灰色的，但当他向狐狸或山狗示威的时候，身上的绒毛就会变得黑白分明，黑的像炭，白的像雪。他会轻盈地在敌人面前跳舞，起初身上是黑白相间，然后白色渐渐变多，在他消失在远方之前，敌人就只能看到如菊花般雪白的绒毛了。

农民养的狗大多都有这样的体会：“你或许可以抓住一只灰兔子，但如果想抓住一只黑白花的兔子那简直是天方夜谭。”他们有时候也会追赶一会儿，但那只不过是做做样子罢了。小战马其实挺乐意陪他们跑一会儿，他甚至会刻意选择其他长耳兔肯定会小心翼翼避开的危险，因为他觉得这样玩儿才刺激。

和所有的野生动物一样，小战马也有自己的地盘，通常情况他不会到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外活动。这片地盘方圆大约有三英里，从村庄的中心一直往东延伸。小战马在这儿有很多的房子，按照当地人的说法应该叫“兔子窝”。这些房子比较分散，其实就是矮树丛或草堆下面的洞，洞里一般没有“被褥”，但偶尔也会有松软的嫩草或被风吹进来的树叶。在选择这些房子的时候，小战马并没有忘记它们的舒适性。有些房子是为热天准备的，开口朝北，几乎晒不到太阳，是小战马钟爱的避暑胜地；有些房子则是在天冷时取暖用的，开口朝南，里面也更深一些；还有一些房子是避雨用的，开口朝西，顶上盖着厚厚的牧草。白天的时候，小战马通常会待在房子里，晚上就出来跟同伴们一起去觅食。如果月光不错的话，他们还会像小狗仔一样追逐打闹一番。在太阳升起来之前，小战马肯定会小心谨慎地打道回府，至于回哪所房子则取决于当时的天气状况，当然，也要考虑其他的安全因素。

对于长耳兔来说，最安全的地方是在农场里，那儿不仅有桑橙树篱笆，还有新出现的带刺铁丝网，这无疑会对可能追赶他们的敌人造成障碍和危险。可是，最诱人的美食却在靠近蔬菜农场的村子里，要想享用这些美食，当然也得甘于冒最大的风险。虽然在这里不太可能遇到自己的天敌，但人类、猎枪、猎狗以及无法穿越的栅栏也会带来重重危险。了解小战马的人都知道，他最喜欢冒险和挑战了，如果他又做出了什么壮举，大家也不会觉得奇怪。比如，他竟然在菜农的瓜地里安了一个新家。小战马很清楚，这里可谓危机重重，但同时也能给他带来超乎寻常的惊喜。当他需要撒腿狂奔的时候，栅栏上总能找到很多的小洞，钻过那些小洞后，他甚至会有更大的发挥空间，更多的逃生之途。

三

纽丘森是一个典型的西部城镇。镇上的所有东西都丑陋不堪，而且毫无秩序可言。街道都是笔直的，没有任何弯道，也没有任何赏心悦目的景致。镇上的房子都是用薄薄的木板搭成的，里面糊着难看的焦油纸，给人一种粗制滥造、无比廉价的感觉。即便如此，很多房子的主人还死要面子，硬是想出了很多的馊主意想让房子看起来更气派一些。有一所房子把临街的一面弄成了两层楼的样子，另一所房子则被画上了砖型的图案，竟然还有一所房子伪装成了大理石质地的大教堂。

如果说这里的住宅是全世界最丑陋的，到过这里的人可能都不会有什么反对意见。房子的主人显然没打算在里面常住，估计也就住个一两年，然后就搬到其他地方去了。这里唯一有点儿美感的东西就是那一排排用来遮阳的大树了，虽然树干被漆成了难看的白色，而且树冠也被修剪得又短又平，但它们依然是这里最自然的事物，而且依然

在茁壮成长，充满了生机和活力。

如果说镇上有哪座建筑物能跟“风景”这个词沾上点儿边的话，那肯定就是谷仓了。这座谷仓没有被伪装成希腊神庙或瑞士小木屋的样子，一眼看过去就是一个谷仓，虽然平淡无奇，但也坚固耐用。每一条街道的尽头都能看到一大片牧场，当然也能看到零星散落的农舍、风车和一排排长长的桑橙树篱笆。这儿的景色多少能让人提起点儿精神。灰绿色的篱笆，宽宽的，密密的，高高的，桑橙树的枝干上还点缀着一些金黄色的小果子。桑橙虽然没有什么用处，但在这里却非常受欢迎，甚至有人觉得这些小果子比沙漠里的雨水还要珍贵。这些圆圆的小果子看上去很漂亮，在软软的绿叶的衬托下，挂在长长的枝头上随风摇曳。在这个丑陋不堪的小镇上，这无疑是令人心旷神怡的视觉盛宴。

在一个严冬季节，一名游客在这里逗留了两天，这里的一切让他感到很是扫兴，他唯一的想法就是尽快离开这个鬼地方，而且是越快越好。刚来的时候他还打听这里有什么好玩的景点。有人告诉他酒吧的箱子里养着一只白色的麝鼠，四十年前被印第安人剥去了头皮的老贝西·巴林就住在镇上，此外在这里还能看到著名的探险家基特·卡森用过的烟斗，可他对这些根本不感兴趣，于是就转身朝被白雪覆盖的牧场走去。

雪地上有很多狗的脚印，但旁边另一种动物的脚印吸引了他的注意力：那是一只大长耳兔留下的。他好奇地问一个过路的人，镇子上是不是有兔子啊？

“没有，我想应该没有，反正我没看到过，”路人回答说。后来他又问了几个人，磨坊的工人也说没见过兔子，但一个拿着一摞报纸的小男孩说：“当然有兔子啦，牧场上就有好多，他们还经常到镇上来呢。对了，还有一只很大很大的兔子就住在凯尔博先生的瓜